

切結書

茲因家屬_____（身分證字號：_____）往生，

本人_____確為法定繼承人，今持切結書及本案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向貴所領取家屬之消費禮金新台幣 1,000 元，恐口說無憑，特立此切結書，如有虛偽不實及任何紛爭，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繳回已領之消費禮金。

此致 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立切結書人

姓名：_____（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